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 一.目的 Purpose

公司为进一步加强对供应商的监督管理,规范对供应商违约失信行为的惩罚标准和工作流程,预防商业贿赂行为,提升对供应商的管理水平、促进与供应商合作,特制定本办法。

### 二.范围 Scope

已与我司合作或尚未合作的所有供应商、战略合作伙伴,包括但不限于在公司系统从事物资供应、工程施工、各类服务的企业和中介服务机构(以下统称供应商)。

此办法适用于我司合作的所有供应商,如果供应商违反的相关规定不在此办法内,可依据供应商与我司签订的其他所有相关书面文件、或供应商提供给我司的所有盖有供应商公章/报价章/工程专用章等书面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报价单、P/O、标单、规格书等),上述书面文件与双方正式签署的合约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定义 Definition

关联企业:是指与其他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关系或重大影响关系的企业,相互之间具有联系的企业互为关联企业。

3.1. 新供应商申请 sourcing 审核时,关联企业鼓励申报;但是其关联企业与 WUS 集团无任何关联可以接受不予申报。

3.2.收费项目:原物料废弃物类纳入关联企业范畴。

3.其它收费项目:例如租赁店面或宿舍或停车场等不纳入关联企业范畴。

### 四.职责 Responsibility

4.1 全厂各部门负责对各自部门对应的供应商的履行情况进行评估和监督管理,一旦发现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应及时申请将供应商列入黑名单,并负责佐证资料的收集,邀请相关部组召开讨论会议,依照会议讨论结果 OA 内提报供应商黑名单暂停取消申请单,并 OA 跟进签核流程。

4.2 各会签部门主管负责判定暂停/取消/恢复该供应商资格对本部门日常工作的影响,并提出相关意见。

4.3 采购部门负责与供应商之间的沟通及落实对列入黑名单供应商的处罚,建立并管理黑名单库,《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表》签核完毕需以书面/电话/其它形式由采购统一通知供应商,暂停合作期满供应商提出恢复合作申请后,采购部门或物料需求部门负责在拉黑期限到后 OA 内提报供应商黑名单恢复供应商资格申请表厂内会签。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 4.4 采购部门负责建立新供应商代码，所有请购品全部经系统下单请购。
- 4.5 稽核部门负责暂停/取消/恢复供应商资格有效性的监管。
- 4.6 总经理室负责申请单最终核准。
- 4.7 MIS 负责系统锁定/开放下单权限，锁定/开放下单权限后需系统通知相关部门。
- 4.8 各类问题提报部门责任划分：
- 4.8.1 工业安全类问题由 EHS 提报。
- 4.8.2 环境保护类问题由环保提报。
- 4.8.3 外包类问题由外包团队提报。
- 4.8.4. 供应商品质雷区问题由 SQE 提报。
- 4.8.5 零星/工程/设备配件类/问题由采购或工务提报。（采购负责违约，悔标，串标，[未如实申报关联企业](#)和任用离职员工等商业道德等问题的提报。工务负责工程质量,零星/设备配件/设备维修/工程售后服务等问题的提报，并经由采购会签后执行）。
- 4.8.6 原物料，废料类问题由采购，EHS，生技，[SQE](#) 工程，环保，进出中心提报。（采购负责违约，悔标，串标，未如实申报关联企业和任用离职员工等商业道德等问题的提报，EHS，环保，进出中心负责环境和工安等问题的提报，生技，[SQE](#) 工程负责对供货商产品技术相关问题的提报，并经由采购会签后执行）。
- 4.8.7 稽核部门负责对内外部举报问题的提报。
- 4.8.8. 如果一个供应商在一个 BU 发生问题，该 BU 要立即通知所有的 BU 自查，如果发现哪个 BU 也存在同样的问题，那这个 BU 就同样按照执行，如果供应商的性质比较恶劣的，可以开会讨论是否全集团拉黑。

## 五. 内容 Content

供应商列入黑名单的相关规定如下，根据违规情况采取不同程度惩罚措施。针对只适用于某些类别供应商的条款已特别标注，无标注的则适用于所有类型的供应商。

- 5.1 发生下列情况的供应商，自其当期承接的[合約](#)订单完成后，限制三个月内不得承接新的订单或合作等经济业务往来。
- 5.1.1 接到质量异常或设备故障等通知后，三个月内出现两次不能及时响应的(一周内未进行确认)，或虽按时进行响应但不能积极配合处理超过两次的。
- 5.1.2 三个月内违背我司相关规定或相关操作流程超过三次（含三次）。
- 5.1.3 因作业不当导致化学品异常泄漏后，供货商处置不当导致化学品，污水或液态废弃物进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 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入土壤或下水道的。

- 5.1.4 未经 EHS 许可擅自拆除或屏蔽设备的安全防护装置达到两次/年。
- 5.1.5 未经许可擅自打开配电盘或进入配电柜接线，或不使用插座直接将电线放入插孔达到两次/年。
- 5.1.6 未经许可进入受限空间，受限空间是指不是设计用来长时间作业且进出和撤离受限的空间，厂区内的限制空间包括下水道管道，药水储罐/储槽，化粪池，水处理池，锅炉，储气罐等。
- 5.1.7 在非吸烟区吸烟或违规动用明火达到两次/年。
- 5.1.8 未经许可擅自停用消防设施或故意破坏消防设施达到两次的，此处消防设施包括安全出口，安全指示标志，消火栓，灭火器，火灾探测器及火警报警系统等。
- 5.1.9 未经培训或授权，擅自操作机器或设备达到两次/年，包括但不限于：(1)无证使用叉车，电动拖车或其厂内机动车辆；(2)无证操作压力容器或锅炉；(3)无证操作额定载荷超过 1 吨且提升高度大于 2m 的行车；(4)无证电焊或气割，铜焊等动火作业(5)无电工证带电作业。
- 5.1.10 单制程外包板产量/交期一周内有 3 天低于约定目标，对策执行第二天依然未达标的。
- 5.1.11 半制程外包板交期连续 30 天内有两周交期达标率低于目标，约定对策执行后一周依然未达标。
- 5.1.12 全制程外包板交期持续 2 周低于 90%，对策执行一周依然未达标。
- 5.1.13 在一个季度内，厂商接到工务或建厂工程看现场需求，如未看现场需求次数累计达到 5 次的。
- 5.1.14 办卡人员刷卡进入厂区，并非进入工作场所，无故进行与工程施工无关的活动。
- 5.1.15 在招投标过程中,供应商有串标嫌疑者。
- 5.1.16 一个月内累计发生三次安全事件未造成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的
- 5.1.17 一个月内累计因环境问题被处罚超 3 次以上的。
- 5.1.18. 若存在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处罚(虚开增值税发票)等,以判决之日起2~5年内发生的失信行为且如实申报。
- 5.2 发生下列情况的供应商，自其当期承担的合約订单完成后，限制六个月内不得承接新的订单或合作等经济业务往来。
- 5.2.1. 一个月內同一类型的零件出現两次质量异常，2 個月內出現同类异常三次，半年內所有品质异常累计 6 次及以上的（此部分不包含维修品）。
- 5.2.2. 因品质异常造成我司设备 DOWN 机超 8H(且不配合維修)或产品报废超过 5K 不愿意赔偿。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5.2.3.服务质量不合格且以各种理由拒绝整改和改善。

5.2.4 将化学品，污水或液态废弃物倾倒入土壤或下水道的。

5.2.5 供应商交货之零配件或设备总金额 RMB1,000(含)以下存在明显质量瑕疵，如以山寨品牌代替订单要求品牌，偷偷改变产品材质，以国内产品冒充进口产品等等。

5.2.6. 若存在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处罚(虚开增值税发票)等,以判决之日起 2~5 年内发生的失信行为且未如实申报。

5.2.7. 若存在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处罚(虚开增值税发票)等,以判决之日起 2 年内发生的失信行为且如实申报。

5.3 发生下列情况的供应商，自其当期承接的合約订单完成后，限制一年内不得承接新的订单或合作等经济业务往来。

5.3.1 因各种原因导致实际交易过程或条件与原先约定交易条件或合约约定内容不符合，经由公司其他部门查核发现且造成我司损失或供应商恶意未尽到提醒告知义务的。

5.3.2 在安全事故或安防事故调查期间欺骗误导事故调查人员的。

5.3.3 施工后拒绝将垃圾清理到指定点或直接将垃圾清理在厂区草坪及非定区域者。

5.3.4 提供无效、虚假的办卡人员身份证或技术工种人员的技能证书。

5.3.5 办卡人员识别卡上照片非本人近期证件照，由他人代刷卡、冒用他人识别卡进厂。

5.3.6 与工作无关的人员刷卡进出厂区，携带未成年人或违法在逃人员进入厂区。

5.3.7 供应商有联合绑标嫌疑的，WUS 保留停止一年与其合作所有交易产品的权利。

5.3.8 供应商交货之零配件或设备总金额 RMB1,000(含)~10,000(含)以内存在明显质量瑕疵，如以山寨品牌代替订单要求品牌，偷偷改变产品材质，以国内产品冒充进口产品等等。

5.3.9 以年累计，发生 1次（含）以上的可记录伤害事故的。

5.3.10.连续 6 个月内发生二次安全事件未造成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的。

5.3.11 若存在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刑事处罚(虚开增值税发票)等,以判决之日起 2 年内发生的失信行为且未如实申报。

5.3.12.已合作供应商(追溯期限为 5 年)间存在关联关系,未主动申报且未参与同一项目竞标。

5.3.13 违反<承包商安全管理规定>中涉及安全的处罚当年扣分满 15 分(含)的。

5.4 发生下列情况的供应商，自其当期承接的合約订单完成后，限制五年内不得承接新的订单或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合作等经济业务往来。

5.4.1 对公司系统有业务往来的各类相关工作人员(如采购、工程、工务、生技,财务等部门),安排宴请、旅游、健身及其他娱乐活动,赠送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等,无偿或明显低价出售(租赁)、出借车辆、房产等大宗物品,以及可能影响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公务的一切商业贿赂行为以及违背我司《诚信协议》,《保密契约书》等相关规定或操作流程造成我司重大影响的。

5.4.2 中标后弃权或以任何理由悔标,拒绝交易或拒不履行合约,或未经公司同意,将中标项目、合同项目分包、转包给他人者;不履行合同或违反合约条款等行为没收履约保证金或罚款 RMB10,000。

5.4.3 供应商交货之零配件或设备总金额 RMB10,000(含)~100,000(含)以内存在明显质量瑕疵,如以山寨品牌代替订单要求品牌,偷偷改变产品材质,以国内产品冒充进口产品等等。

5.4.4. 当年累计发生 2 起(含)以上可记录伤害事故的。

5.5 发生下列情况的供应商,自其当期承接的合約订单完成后,永久停止合作。

5.5.1 在招投标过程中或非招标工程承揽、物资采购过程中相互串通投标、非法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或订单等恶意行为的,如提供虚假证件,资质业绩,数据,发票等。

5.5.2 盗窃公司或个人财产 5,000 以下(含 5,000)按照 5,000 罚款,超过 5,000 以全额之 3 倍进行罚款,严重违反公司管理行为之盗窃或盗用公司名义招摇撞骗的。

5.5.3 外包(保)商利用职务之便敲诈勒索的行为等违反公司管理规定罚款 RMB10,000,情节严重者送司法机关进行处理。

5.5.4 非法携带违禁药品或毒品进入厂区或宿舍的。

5.5.5 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

5.5.6 供货商发生严重围厂事件或打架斗殴或厂商间斗殴造成严重伤害罚款 RMB10,000。

5.5.7 所有关联企业不允许在同一项目案出现同时参与及报价现象,如违反,一旦经查核证实将永久取消合作资格。

5.5.8 供应商交货之零配件或设备总金额 RMB100,000(含)以上存在明显质量瑕疵,如以山寨品牌代替订单要求品牌,偷偷改变产品材质,以国内产品冒充进口产品等等。

5.5.9 在公司内发生安全事故,导致一人(含)以上或两人(含)以上住院治疗的。

5.5.10 关联企业申报规则:已合作供应商(追溯期限为 5 年),未如实申报关联关系,参与同一项目竞标。

5.5.11 有拉黑记录且未申请恢复交易的厂商,因隐瞒黑名单信息再度与 WUS 合作,经发现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 作永久拉黑处理

### 5.6 通知供应商

- 5.6.1 采购需将本办法通知到所有已合作的供应商，新供应商在建立供应商代码时，采购需向供应商倡导本管理办法内容，同时需请供应商将本办法随供应商建文件资料一起盖章回传至我司。当供应商违反本办法时，采购先邮件通知供应商，若有异议需在 4 小时内回复，如无回复则视其同意 WUS 决议，如有招标项目，采购需提前将本办法公布于竞标平台以便所有参与竞标的供货应知晓。
- 5.6.2 同一供应商与多个部组或有多个工程项目合作，如在其中一个部组或一个项目中违反本管理办法，由采购召集相关部门开会讨论，视情况而定，是将其全部停止或只停其中一个部组/一个项目。
- 5.6.3 针对 5.6.2 如暂时无法停止交易，须写相关签核单/发文呈 WUS 最高主管签核。
- 5.6.4 除拉黑供货商对应类别外，对供货商对应之法人、股东、高管(董事、监事)、业务负责人等也一并拉黑处理。
- 5.6.5 拉黑时间以采购系统签核完成时间为准开始计算，情节严重的接公司高层主管或稽核通知时间为准开始计算。
- 5.6.6 当确认供应商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情况而要拉黑时，采购需要在 1 个工作日内在 [OA](#) 中向财务发文直接暂停 6 个月货款，[OA](#) 发文直接生效，6 个月内厂内计算出具体损失金额后采购根据实际情况对损失金额以外的其他货款进行解禁并在集团内通报。

### 5.7 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

- 5.7.1 《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表》编号原则：依照年月日加编码原则，编排成十位数字码 YYYYMMDD01，例如：2013060301。
- 5.7.2 信息采集：通过事故调查、安全检查、投诉举报等途径，对符合本办法规定情形之一的，由管理部门进行收集，并记录违法案由、违法违规行等信息，并及时填写《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表》厂内 [OA](#) 内签核，采购/申请单位将申请表信息录入黑名单管理系统备查。如遇单一 source 的情况或重要供应商暂时不能被取代的，须写相关签核单/发文呈 WUS 最高主管签核，同时，WUS Sourcer 需尽快完成新供应商的导入，生技部门认可新物料时间按照《原物料认可管制程序》作业。部门如有瞒报行为，按公司纪律程序惩处。
- 5.7.3 信息告知，对符合列入“黑名单”情形的，应当告知当事人，并听取其陈述和申辩意见，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当事人提出的事实、理由和证据成立的，应当采纳。

5.7.4 讨论审定。对拟列入“黑名单”的企业，如签核过程中相关部门有不同意见，申请部门需召集会议讨论处理结果，如会议讨论仍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申请部门再次召集讨论会议邀请吴总经理参加并裁决。

5.7.5 信息公布。被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连同相关关联公司一并暂停合作，MIS 在系统中锁定供应商代码，流程为：申请人在 [OA](#) 供应商管理系统填写《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表》，MIS 接到申请单后一个工作日内完成锁定供应商代码并设定系统邮件自动提醒相关单位。

5.7.6 对于无法直接暂停合作的供应商,原有无法替代的部分则可继续合作,但是禁止引入新物料/新配件/新设备的购买,,同时采购 KEYIN 暂停合作申请时需特殊注明供主管审核。

5.7.7.针对 [5.2.5.5.3.8.5.4.3.5.5.8](#) 所交之物品,配合单位&SQE 需核查近一年交易之明细的情况,并根据实际损失情况进行索赔与确认拉黑期限。

## 5.8 恢复交易申请

暂停合作的供应商，暂停合作期满，由供应商向申请部门提出书面恢复交易申请及相关改善佐证资料，申请部门提报《恢复供应商资格申请表》厂内会签，核准后 MIS 将系统解禁，同时系统通知采购及各会签部门，情况严重者需重新走 sourcing 流程及对其公司重新稽核。

## 5.9 申诉管道

如各供应商对我司处理决定有异议或对执行过程有任何意见可向我司稽核部门申诉，投诉窗口联系方式如下：

稽核部 0512-57356172 Email : yujian\_li@wuspc.com

稽核部 0512-36659431 Email : Linda\_Zhang@wuspc.com

沪士内审二维码



## 5.10 补充说明 Supplementary Instruction

5.10.1. 所有暂停合作供应商需公布在 WUS 网站平台上，特殊个案暂停合作后不予公布在平台上，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 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则需要总经理室，稽核，采购三方会谈讨论后,由稽核请示总经理室后决定。

#### 六.参考标准 Reference

《原物料认可管制程序》

#### 七.流程图 Flow chart

7.1 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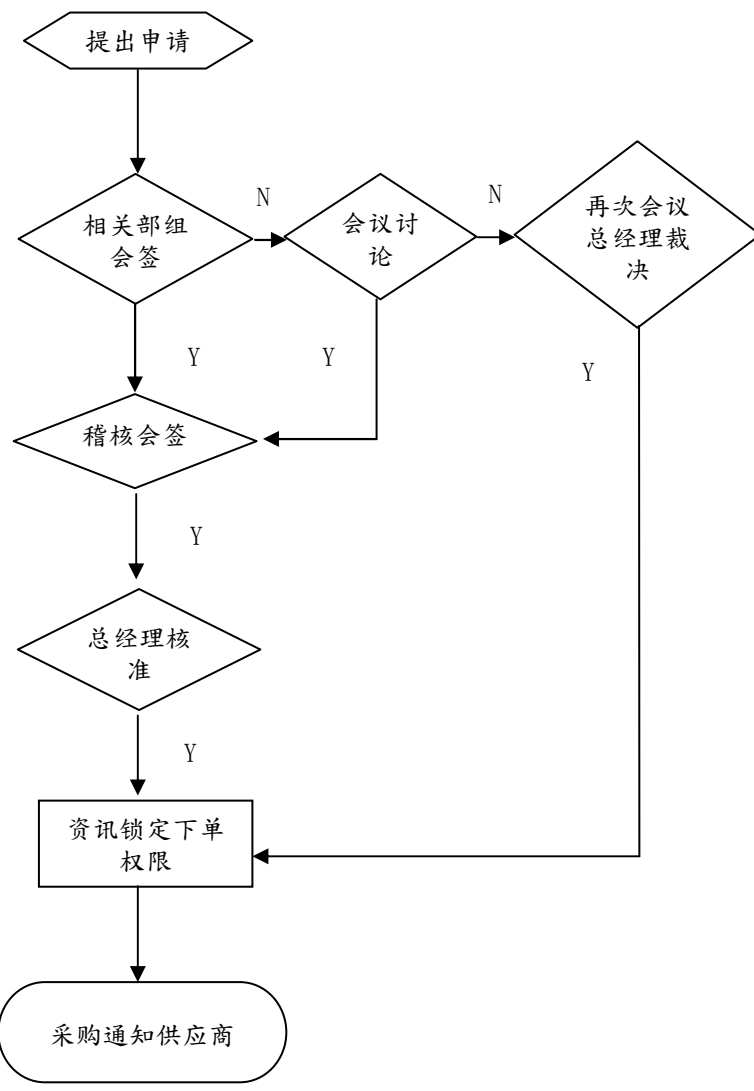
7.2 恢复供应商资格申请流程

#### 八. 表单 Attachme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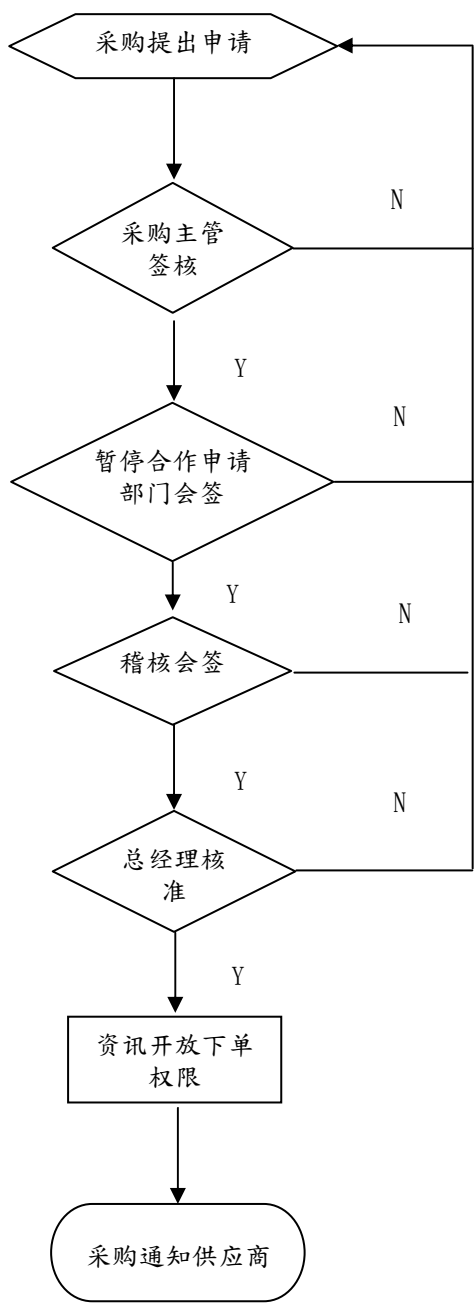
无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b>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b>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输入	暂停/取消供应商资格申请流程图	输出	过程所有者
资料收集	 <pre> graph TD     Start([提出申请]) --&gt; D1{相关部组会签}     D1 -- N --&gt; D2{会议讨论}     D1 -- Y --&gt; D3{稽核会签}     D2 -- N --&gt; D4{再次会议总经理裁决}     D2 -- Y --&gt; D3     D3 --&gt; D5{总经理核准}     D4 -- Y --&gt; D5     D5 -- Y --&gt; Box[资讯锁定下单权限]     Box --&gt; End([采购通知供应商]) </pre>	填写《暂停/取消供货商资格申请单》	申请部组
处置方法		资料审核及会签	相关部组&总经理
资料审核		资料审核	稽核
处置结果		结果审核	总经理
系统控制		锁定系统	MIS
结果确认		通知函结案	采购

 <b>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 WUS Printed Circuit Co., LTD		文件编号 Doc. No.	QWI406-003
文件名称 Doc. Name	供应商黑名单管理办法 Supplier Blacklist Management Work Instruction	版本 Rev.	2.00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1.08.30

输入	恢复供应商资格申请流程图	输出	过程所有者
资料收集	 <pre> graph TD     Start{{采购提出申请}} --&gt; D1{采购主管 签核}     D1 -- N --&gt; Start     D1 -- Y --&gt; D2{暂停合作申请 部门会签}     D2 -- N --&gt; Start     D2 -- Y --&gt; D3{稽核会签}     D3 -- N --&gt; Start     D3 -- Y --&gt; D4{总经理核准}     D4 -- N --&gt; Start     D4 -- Y --&gt; B[资讯开放下单 权限]     B --&gt; End([采购通知供应商])           </pre>	填写《恢复供货商资格申请单》	采购
资料审核		恢复结果判定	采购
资料审核		恢复结果影响确认	申请部组
资料审核		资料审核	稽核
资料审核		恢复结果核准	总经理
系统控制		解除系统锁定	MIS
结果确认		通知函结案	采购